

# 中国农村发展进程及地区比较\*

## ——基于 2011~2017 年中国农村发展指数的研究

韩 磊 王术坤 刘长全

**摘要：**本文基于包括经济发展、社会发展、生活水平、生态环境和城乡融合 5 个维度 25 个指标的中国农村发展指数，对 2011~2017 年全国及各地区农村发展进程进行测度和比较研究。研究结果表明：农村发展水平在全国、区域和省级层面稳步提高，且主要贡献来自社会发展和生活水平的提升，城乡融合的贡献率下降明显；西部与东北地区农村发展的差距缩小，生态环境成为中部和西部地区农村发展水平进一步提高的制约因素；经济发展和社会发展维度在省份间的差距比较明显，生态环境维度省份间差距有所扩大且该维度贡献率为负值的省份数量最多；全国各省份维度间发展的失衡仍然存在但普遍趋于缓解。促进乡村振兴需要深化对农村综合发展内涵的认识，提高城乡融合对农村发展的带动作用，促进各地区的均衡发展并缓降西部和东北地区省份维度间发展失衡及生态环境对农村发展的制约。

**关键词：**发展指数 农村经济 农村社会 生活水平 生态环境 城乡融合

**中图分类号：**F323 **文献标识码：**A

### 一、前言

党的十九大报告指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进入了新时代，强调“三农”问题是关系国计民生的根本性问题，必须始终把解决好“三农”问题作为全党工作重中之重，并提出要坚持农业农村优先发展，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新时代中国社会的主要矛盾已转化为“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和不平衡不充分的发展之间的矛盾”，中国最大的发展不平衡是城乡发展不平衡，最大的发展不充分是农村发展不充分。因此，在综合考虑各方面发展目标的基础上，对中国农村发展进程及地区差距做系统、客观评估，总结当前农村发展的短板和主要障碍，对于落实农业农村优先发展和促进乡村振兴具有突出的必要性。

当前，已有部分学者对中国农村发展特征和发展水平进行了定性分析和定量测度。早期的研究以定性分析为主且往往聚焦农村发展的特定方面，特别强调农业生产和农业现代化（黄文新、黄在

\*本文研究得到国家社科基金青年项目“我国粮食价格波动与政府调控政策研究”（批准号：14CJY051）的资助。

鸣, 1991; 柯炳生, 2000; 孙文生、靳光华, 2001; 蒋和平等, 2005; 孔祥智, 2012) 以及农村生态环境(陈锡文, 2002; 方杰, 2007; 张颖聪, 2011)。近年来, 还有部分研究对农村社会和谐、农民幸福与农民政治能力(徐勇等, 2014), 以及农村居民福利(余谦、高萍, 2011; 周义等, 2014; 徐仲安等, 2014) 等方面进行了定量评价。随着建设社会主义新农村、全面建成小康社会以及乡村振兴战略的先后提出, 农村发展的内涵不断丰富和升级, 农村各领域全面、协调发展的意义不断凸显。在此背景下, 一些学者对农村发展的综合水平进行了评估(蒋远胜等, 2005; 郭翔宇等, 2008; 崔悦怡, 2014; 赵颖文、吕火明, 2016; 刘长全、韩磊, 2016; 闫周府、吴方卫, 2019)。

总体来看, 现有对农村发展水平进行综合评价的文献以定量研究为主, 而且主要是通过构建指标体系或者在构建指标体系的基础上构建指数对特定地区农村发展水平或特定时间全国农村发展水平进行测度。例如, 2014年, 国家金融信息中心指数研究院编制的中国美丽乡村幸福指数以浙江省安吉县为样本对中国乡村可持续发展和村民幸福状况进行了测量<sup>①</sup>; 2018年, 中国社会科学院城乡发展一体化智库和中国社会科学院农村发展研究所共同发布了中国首个乡村振兴发展指数<sup>②</sup>, 该指数以浙江省湖州市为样本并基于2015~2017年的数据对乡村振兴水平进行了评估; 崔悦怡(2014)构建了农村发展综合评价指标体系并基于2001~2010年西部农村发展数据, 从农村发展水平、农村转型质量和城乡差距程度三个方面评价了西部各地区农村综合发展情况; 闫周府、吴方卫(2019)构建了乡村振兴评价指标体系, 对2016年全国及各省份农村发展水平进行了测度评估。

可见, 现有文献已经对农村特定方面发展水平、特定地区或特定时间农村发展水平的测定开展了相关研究, 农村发展评价体系不断完善。但现有研究还存在一些不足, 一是从全国层面对农村发展水平进行综合测度的研究较少, 对全国农村综合发展水平进行时间层面和地区层面的比较研究更是比较缺乏; 二是在城乡融合发展已成为国家发展战略重要内容并对农业农村发展与农民生活状况有显著影响的情况下, 没有将城乡融合发展水平纳入评价指标体系。本文试图弥补以上研究不足, 构建更全面反映新时代中国农村综合发展内涵的中国农村发展指数对中国农村发展水平做客观、系统评价。

本文拟构建包含经济发展、社会发展、生活水平、生态环境和城乡融合五个维度的中国农村发展指数, 并基于2011~2017年中国农村发展指数, 从全国、区域、省级三个层面对全国及各地区农村发展进程进行测度和比较研究, 以期在总结现状与问题的基础上提出推动农村进一步发展的思路。下文安排如下: 第二部分是理论依据与指标体系构成; 第三部分是数据与方法; 第四部分是研究的主要发现; 第五部分是总结与思考。

<sup>①</sup>参见:《中国美丽乡村幸福指数首次发布 浙江安吉成为首个样本》, [http://www.gov.cn/xinwen/2014-11/15/content\\_2779346.htm](http://www.gov.cn/xinwen/2014-11/15/content_2779346.htm)。

<sup>②</sup>参见:《首个乡村振兴发展指数发布——让乡村振兴进行可测度可评估》, [http://news.gmw.cn/2018-12/24/content\\_32222364.htm](http://news.gmw.cn/2018-12/24/content_32222364.htm)。

## 二、理论基础与指标体系构成

### （一）理论基础

农村发展政策与目标随着对农村发展内涵的认识的深化而发展，对农村发展水平的评价要从农村发展的内涵与政策实践出发。2005年，党的十六届五中全会提出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的20字方针，即“生产发展、生活宽裕、乡风文明、村容整洁、管理民主”，这是国家首次对农村发展提出比较系统的要求（刘长全、韩磊，2016）。2017年，党的十九大作出实施乡村振兴战略重大决策部署，提出“产业兴旺、生态宜居、乡风文明、治理有效、生活富裕”的总体要求，进一步丰富和发展了农村发展的内涵与要求。

在以上农村发展要求的基础上，中国还特别强调绿色发展和城乡融合发展对乡村振兴的重要性。近年来，中国长期粗放式经营积累的深层次矛盾逐步显现，农业生产环境和农村生活环境污染问题日益凸显，绿色发展已成为实现农村全面发展的必然要求。为进一步加快农业农村发展，2019年中央“一号文件”又将“落实农业农村优先发展”作为当前“三农”工作的总方针。农业农村优先发展的核心在于促进城乡要素自由流动、平等交换和公共资源均衡配置，推动城乡融合互动和共建共享，最终实现城乡共荣和一体化（魏后凯，2017）。因此，促进城乡融合发展是推进乡村振兴战略和全面落实农业农村优先发展的重要途径。

综合考虑以上因素，本文研究将构建包括经济发展、社会发展、生活水平、生态环境和城乡融合5个维度的中国农村发展指数，并基于中国农村发展指数对农村发展水平进行综合评价。

### （二）指标体系构成

基于以上分析，遵循指标选取的代表性原则和可比性原则<sup>①</sup>，充分考虑数据资料的可得性及连续性，本文在刘长全、韩磊（2016）的研究基础上构建了包含5个维度、14个二级指标、25个三级指标的指标体系。各维度及指标的内涵具体如下：

1. 经济发展。经济发展是农村综合发展的基础与核心，主要体现在农村经济增长、农村经济结构优化和农业现代化水平提高三个方面。农村经济增长的核心是农民收入的提高，而农村经济结构优化从收入角度看主要体现为工资性收入在农民收入中的占比的提高。农业现代化是从传统农业向现代农业转化的过程 and 手段，农业现代化水平可以通过机械化水平、农业基础设施状况和资源集约利用状况来反映，本文分别用单位面积耕地的农业机械动力数、有效灌溉面积占比和单位农林牧渔业增加值的电力消耗来衡量以上三个方面。

2. 社会发展。社会发展涉及的内容比较广泛，本文从文化教育、医疗卫生、社会保障和社会治理四个方面来衡量农村社会发展。其中，文化教育通常包括文化生活服务供给和教育服务供给两个方面，本文分别用农村有线广播电视覆盖率和中小学生均固定资产价值来衡量。医疗卫生服务直接关

<sup>①</sup>代表性原则是指所选指标需要能够全面、客观地测度农村发展的核心内容，可比性原则是指所选指标要便于横向比较与纵向比较。

系到农村居民健康,本文以农村卫生室人员中专业技术人员的占比来衡量农村医疗卫生服务的供给,其中,专业技术人员包括农村卫生室执业(助理)医师与注册护士;农村医疗卫生事业发展的成效则以县域的孕产妇死亡率来衡量。农村社会保障制度通过缓解年老及疾病等给农民带来的冲击为农民提供了兜底保障,包括社会保险与社会救助两个方面,其中,新型农村合作医疗人均支出、农村社会养老保险人均支出与农村最低生活保障标准三个指标反映了农村社会保障制度的总体保障能力。深化乡村治理结构改革、实现乡村有效治理是保障农村社会发展的必然要求,其基础是农民民主权利与村民自治的发展,本文以村庄选举的登记选民投票率来衡量村民自治的发展状况。

3.生活水平。生活水平体现的是农村发展过程中农民福利的变化,是农村经济社会发展的基本落脚点,主要体现在农民生活消费水平和农村生活设施条件两个方面。本文用农村人均生活消费支出、恩格尔系数和农村人均教育文化娱乐支出来衡量农民生活消费水平,用农村集中供水覆盖率和农村道路密度来衡量农村设施条件。其中,农村道路密度用四级公路里程数与扣除城市建成区面积后的国土面积的比值来计算。

4.生态环境。随着国内经济环境变化及长期粗放式经营积累的深层次矛盾逐步凸显,绿色发展与生态环境保护在农村发展中日益得到重视。本文从农业生产环境和农村生活环境两个方面衡量农村生态环境状况,并用亩均化肥折纯氮施用量超标水平和万元农业增加值耗水量来衡量农业生产环境状况,用无害化卫生厕所普及率来衡量农村生活环境状况。无机氮施用量是绿色农业生产方式的重要标准。根据《绿色农业生产技术原则应用手册》<sup>①</sup>,绿色农业施肥的基本原则之一是每年每公顷耕地施用无机氮的总量不能超过300公斤。本文根据每年氮肥和复合肥(按30%的含氮量统计)施用量及农作物播种面积计算的是单季耕地纯氮施用量,因此参照侯彦林等(2008)的研究,以每季每公顷180公斤为承载力标准,指标值为施用量超出承载力标准的幅度(%),如果未超过承载力标准指标值则为0。

5.城乡融合。农民福祉既受到农村发展绝对水平的影响,也受到城乡发展差距的影响,缩小城乡在经济发展、社会发展和生活水平方面的差距,促进城乡融合发展是农村发展的应有之义。本文用城乡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之比来衡量城乡经济融合、用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标准之比来衡量社会发展的融合、用城乡居民人均消费支出之比和城乡居民人均教育文化娱乐支出之比来衡量生活水平的融合。

### 三、数据与方法

#### (一) 数据来源及范围

中国农村发展指数的计算共涉及到45个原始指标,各年度数据主要来自国家统计局或国家相关部委正式出版和发布的统计资料,个别指标的数据来自各省统计年鉴。其中,农林牧渔业电力消耗

<sup>①</sup>刘连馥(主编),2009:《绿色农业生产技术原则应用手册》,北京:中国财政经济出版社。

数据来自《中国能源统计年鉴》<sup>①</sup>，城乡最低生活保障标准、村民自治相关数据（本届登记选民数与参与投票人数）来自《中国民政统计年鉴》<sup>②</sup>，农村合作医疗相关数据（参加人数、筹资总额和基金使用率）、活产数、孕妇死亡率及农村卫生室执业（助理）医师与注册护士人数来自《中国卫生和计划生育统计年鉴》和《中国卫生健康统计年鉴》<sup>③</sup>，四级公路里程数来自《中国交通运输统计年鉴》和《中国交通运输年鉴》<sup>④</sup>，农村集中供水覆盖率数据来自《中国城乡建设统计年鉴》<sup>⑤</sup>，无害化卫生厕所普及率数据来自《中国环境统计年鉴》<sup>⑥</sup>，中小学固定资产总值和在校学生数来自《中国教育统计年鉴》<sup>⑦</sup>，其他指标的数据来自国家统计局网站（<http://www.stats.gov.cn>）、《中国统计年鉴》<sup>⑧</sup>和《中国农村统计年鉴》<sup>⑨</sup>。需要说明的是，2018年国家统计局根据第三次农业普查对农作物播种面积进行了调整，但只发布了2017年调整后的数据，因此，2011~2016年各地区农作物播种面积数据为各地区统计年鉴上已经根据第三次农业普查调整过的数据。基于数据的可获得性，本文计算的指数覆盖了2011~2017年的30个省、自治区和直辖市。由于指标缺失较多，西藏暂时没有纳入研究范围。另外，台湾、香港和澳门也未纳入研究范围。

## （二）缺失值处理

有些指标缺失个别年份数据或个别地区的个别年份数据，本文主要基于这些指标在其他年份或相应地区其他年份已有数据的年均增长率来推算。具体来说：①2011年和2012年各地区耕地面积是根据2008~2013年耕地面积年均增长率与2008年耕地面积推算。②2014~2016年宁夏回族自治区农村有线广播覆盖率缺失，根据2011~2013年覆盖率的年均增长率与2013年覆盖率推算。③天津市

<sup>①</sup>国家统计局能源统计司（编）：《中国能源统计年鉴》（2012~2018年，历年），北京：中国统计出版社。

<sup>②</sup>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政部（编）：《中国民政统计年鉴》（2012~2017年，历年），北京：中国统计出版社；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政部（编）：《中国民政统计年鉴》（2018年），北京：中国社会出版社。

<sup>③</sup>国家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编）：《中国卫生和计划生育统计年鉴》（2012~2017年，历年），北京：中国协和医科大学出版社；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编）：《中国卫生健康统计年鉴》（2018年），北京：中国协和医科大学出版社。

<sup>④</sup>中华人民共和国交通运输部（编）：《中国交通运输统计年鉴》（2012~2017年，历年），北京：人民交通出版社股份有限公司；中华人民共和国交通运输部（编）：《中国交通运输年鉴》（2018年），北京：人民交通出版社股份有限公司。

<sup>⑤</sup>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编）：《中国城乡建设统计年鉴》（2011~2017年，历年），北京：中国统计出版社。

<sup>⑥</sup>国家统计局、环境保护部（编）：《中国环境统计年鉴》（2012~2017年，历年），北京：中国统计出版社；国家统计局、生态环境部（编）：《中国环境统计年鉴》（2018年），北京：中国统计出版社。

<sup>⑦</sup>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发展规划司（编）：《中国教育统计年鉴》（2011~2014年，历年），北京：人民教育出版社；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发展规划司（编）：《中国教育统计年鉴》（2015~2017年，历年），北京：中国统计出版社。

<sup>⑧</sup>国家统计局（编）：《中国统计年鉴》（2012~2018年，历年），北京：中国统计出版社。

<sup>⑨</sup>国家统计局农村社会经济调查司（编）：《中国农村统计年鉴》（2012~2018年，历年），北京：中国统计出版社。

自 2009 年起实行了城乡一体的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制度，没有单独的新型农村合作医疗保险，所以天津的新型农村合作医疗保险人均支出指标用城镇居民基本医疗保险人均支出数据补充。2016 年，国家正式启动城乡居民医疗保险制度的整合工作，广东等个别地区在此之前也已经对城乡居民医疗保险制度进行了整合，各地区因整合缺失的农村合作医疗人均支出数据用相应地区城镇居民基本医疗保险人均支出数据补充。④缺少各年度全国层面的县孕产妇死亡率，都以当年分地区的县孕产妇死亡率的加权平均值替代，权重为相应年度各地区活产数。即  $\varphi_{i, \text{全国}} = \sum \varphi_{i,j} b_{i,j} / \sum b_{i,j}$ ，其中， $\varphi_{i, \text{全国}}$  是第  $i$  年全国层面县孕产妇死亡率， $\varphi_{i,j}$  是第  $i$  年  $j$  地区县孕产妇死亡率， $b_{i,j}$  是第  $i$  年  $j$  地区活产数。

### （三）数据标准化

本文采用极值法对三级指标做标准化处理。在标准化之前，根据三级指标与农村发展水平的关系将其分为正向指标和反向指标两类，其中，正向指标与农村发展水平呈正向关系，反向指标与农村发展水平呈反向关系。为了确保指数纵向可比，参照樊纲等（2003）的方法，本文以 2011 年为基准年，统一使用各指标在该年度的最大值和最小值做标准化。具体来说：

$$\text{正向指标: } \hat{x}_{i,t} = (x_{i,t} - \min(x_{i,0})) / (\max(x_{i,0}) - \min(x_{i,0}))$$

$$\text{反向指标: } \hat{x}_{i,t} = (\max(x_{i,0}) - x_{i,t}) / (\max(x_{i,0}) - \min(x_{i,0}))$$

其中， $\hat{x}_{i,t}$  表示  $t$  年第  $i$  个指标的值， $\min(x_{i,0})$  和  $\max(x_{i,0})$  分别表示基准年第  $i$  个指标在 30 个省（区、市）中的最小值和最大值。经过标准化，各指标在基期年的最高得分和最低得分分别为 1 和 0，其他年份各指标在不同地区的得分可能高于 1 或低于 0。三级指标经标准化后的得分加权求和即得到总指数。基期年份，各地区的总指数分布在 0-1 之间，其他年份则可能高于 1 或低于 0。

### （四）指标权重的确定

确定权重是计算指数的一个关键问题。专家打分法、主成分分析法、均权法等赋权法都是确定权重的常用方法，如国家统计局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统计监测指标体系与中国农民状况发展报告中的农村社会和谐指数（徐勇等，2014）等都是用专家打分法；联合国粮食与农业组织（FAO）的食物安全指数、樊纲等（2003）的市场化相对进程指数等则是用主成分分析法；联合国开发计划署（UNDP）创立的人类发展指数是三个一级指标的几何均权，《经济学人》发布的食品安全指数使用了算术均权。

本文选择均权法。与专家打分法和主成分法相比，均权法的优势在于：一是均权法不需要频繁调整权重，不仅有利于研究结果的纵向比较，而且与国家政策长期性、稳定性的导向相符合；二是乡村振兴战略下全面均衡发展的意义更加突出，均权法有利于体现农村各个领域均衡发展的政策内涵。用均权法确定权重后，五个维度即一级指标具有同样的权重，即均为 20%，每个维度下属的二级指标具有同样的权重，每个二级指标下属的三级指标也具有同样的权重。中国农村发展指数指标体系的构成及各三级指标的权重见表 1。

表 1 中国农村发展指数指标体系构成及权重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经济发展	经济水平	农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0.067
	经济结构	工资性收入占可支配收入比重	0.067
	农业现代化	亩均农业机械动力数	0.022
		有效灌溉面积占耕地面积比重	0.022
		万元农林牧渔业增加值电力消耗	0.022
社会发展	文化教育	有线广播电视覆盖率	0.025
		中小学生均固定资产值	0.025
	卫生医疗	村卫生室专业技术人员比重	0.025
		孕产妇死亡率	0.025
	社会保障	农村社会养老保险人均支出	0.017
		新型农村合作医疗人均支出	0.017
		农村最低生活保障标准	0.017
社会治理	村庄选举登记选民投票率	0.050	
生活水平	生活消费水平	人均消费支出	0.033
		恩格尔系数	0.033
		人均教育文化娱乐支出	0.033
	生活设施条件	农村集中供水覆盖率	0.050
		农村道路密度	0.050
生态环境	农业生产环境	亩均用肥量（纯氮）超标水平	0.050
		万元农业增加值用水量	0.050
	农村生活环境	无害化卫生厕所普及率	0.100
城乡融合	经济融合发展	城乡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之比	0.067
	社会融合发展	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标准之比	0.067
	生活水平融合	城乡居民人均消费支出之比	0.033
城乡居民人均教育文化娱乐支出比		0.033	

### （五）指数的计算

全部 25 个三级指标的指标得分与指标权重之积的和（ $\sum w_i \hat{x}_{i,t}$ ）即为总指数。总指数也是五个维度得分之和，特定维度的得分是该维度上所有三级指标的指标得分与指标权重之积的和（ $\sum w_i^j \hat{x}_{i,t}^j$ ）。其中， $w_i^j$  是  $j$  维度第  $i$  个三级指标的权重， $\hat{x}_{i,t}^j$  是  $t$  年  $j$  维度第  $i$  个三级指标的得分。维度得分的变化与总指数变化的比值反映了该维度在农村发展水平变化中的贡献。由于各维度权重相同，不同维度发展水平的差异可以直接通过维度的得分进行比较。但是，为了便于在全国层面和区域层面进行特定维度与整体发展水平的比较，本文计算了维度分指数（ $\sum (w_i^j \hat{x}_{i,t}^j / \sum w_i^j)$ ）。其中，不同维度的各指标权重之和（ $\sum w_i^j$ ）均为 0.2。需要说明的是，不同维度分指数在基准年的

理论最高得分都是 1，而且在进行不同维度发展水平的比较时，用分维度得分和维度分指数的比较结果是一致的。

## 四、研究的主要发现

### （一）全国层面农村发展水平及变化

1. 全国农村发展水平持续提高，增幅<sup>①</sup>稳定。2011~2017 年期间，中国持续加大对农业的资金投入和政策支持，全国财政农林水事务支出由 9937.55 亿元增加到 19088.99 亿元，占国家财政总支出的比重上升了 0.3 个百分点。在国家财政和一系列强农惠农政策的有力支持下，中国农村在经济发展、社会发展、生活水平、生态环境及城乡融合等领域都取得了较好的进展，全国农村发展指数从 0.443 持续增长到 0.692（见图 1）。从各年度全国农村发展指数与上一年的比较情况来看，除 2013 年农村发展指数提高幅度较大外，其他年份农村发展指数都保持了比较稳定的增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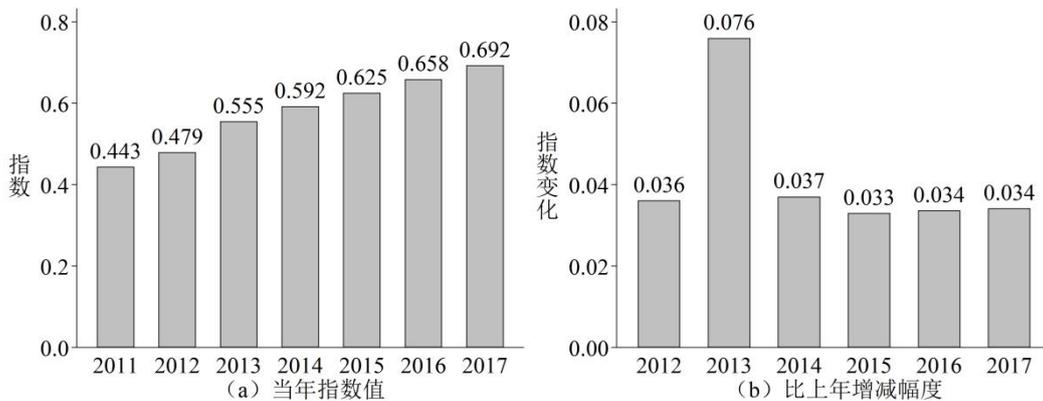


图 1 2011~2017 年全国农村发展指数及变化

2. 生活水平得到明显提高，城乡融合的贡献率下降明显。2017 年，五个维度中城乡融合维度得分最高，为 0.161，其次是生态环境 (0.156)、生活水平 (0.141)、经济发展 (0.121) 和社会发展 (0.113)（详见表 2）。与 2016 年比较，生活水平维度得分提高 0.011，是得分提高最多的维度，其在总指数的增长中贡献了 32.4%，与 2011~2016 年期间 32.6% 的平均贡献率基本持平。其次是社会发展，在总指数的增长中贡献了 26.4%，远高于 2011~2016 年期间 14.0% 的平均贡献率。再次是经济发展和城乡融合，均贡献了 17.6%，而 2011~2016 年期间以上两个维度在总指数增长中的平均贡献率分别为 13.0% 和 31.2%，城乡融合维度对农村发展指数增长的贡献率明显下降。得分提高最少的生态环境维度，在总指数增长中的贡献率仅为 5.9%，低于 2011~2016 年期间 8.8% 的平均贡献率。

由于总指数中各维度具有相同权重，因此在维度发展水平的排序中用维度分指数的比较结果与用维度得分的比较结果是一致的。即 2017 年城乡融合维度分指数最高，为 0.803，其次是生态环境 (0.779)、生活水平 (0.705)、经济发展 (0.607) 和社会发展 (0.566)；维度分指数提高最多和最低的分别是生

<sup>①</sup>如没有特殊说明，本文中指数“增幅”“提高幅度”的表述均指指数增减变化的绝对值，而非指数变化的百分比。

活水平和生态环境。2011~2016年,分指数提高最多和最低的维度也分别是生活水平和生态环境。上述结果表明,近几年中国农村消费水平和生活设施条件持续得到较大幅度的提高和改善,但农业生产环境和农村生活面貌的改善程度相对较低。2017年,虽然城乡融合维度分指数最高,但相较于2016年提高幅度较小,仅高于生态环境,2011~2016年城乡融合维度分指数提高较大,仅低于生活水平,表明城乡融合水平在得到显著提升后进一步提升的速度有所下降。2011~2017年,五个维度分指数的最高值与最低值的比值从2.26持续降低到1.42,表明不同维度间发展的失衡有所改善。

具体地,从全国层面各指标标准化后的值来看,2017年,农村人均教育文化娱乐支出和城乡居民人均教育文化娱乐支出比两个指标值最高,分别为1.147和1.028,也就是说2017年这两个指标的全国平均水平都已经超过2011年30个省(区、市)的最高水平。2011~2017年,中国农村人均可支配收入从5919.01元增加到13432.40元。随着收入的提高和消费升级,农民更加注重教育投资及文化和娱乐方面的消费,该期间农村人均教育文化娱乐支出从366.72元增加到1171.30元,占人均可支配收入的比重从6.20%上升到8.70%。指标值最低的依次是农村道路密度、农村社会养老保险人均支出和亩均农业机械动力数,这表明,2011年以来,全国农村道路整体水平、农村社会养老保险水平及农业机械化水平提升较慢。

表2 2011~2017年全国农村发展指数及维度分指数

	年份	总指数	经济发展	社会发展	生活水平	生态环境	城乡融合
分维度得分	2011	0.443	0.087	0.074	0.060	0.134	0.088
	2012	0.479	0.094	0.083	0.068	0.137	0.096
	2013	0.555	0.102	0.092	0.098	0.142	0.122
	2014	0.592	0.104	0.095	0.107	0.146	0.139
	2015	0.625	0.111	0.099	0.118	0.149	0.147
	2016	0.658	0.115	0.104	0.130	0.154	0.155
	2017	0.692	0.121	0.113	0.141	0.156	0.161
	2011~2016变化	0.215	0.028	0.030	0.070	0.019	0.067
	2016~2017变化	0.034	0.006	0.009	0.011	0.002	0.006
维度分指数	2011	0.443	0.434	0.371	0.298	0.672	0.438
	2012	0.479	0.470	0.417	0.340	0.687	0.480
	2013	0.555	0.510	0.459	0.488	0.708	0.609
	2014	0.592	0.520	0.477	0.537	0.728	0.697
	2015	0.625	0.554	0.494	0.591	0.747	0.737
	2016	0.658	0.576	0.522	0.648	0.769	0.775
	2017	0.692	0.607	0.566	0.705	0.779	0.803
	2011~2016变化	0.215	0.142	0.151	0.350	0.097	0.337
	2016~2017变化	0.034	0.031	0.043	0.057	0.010	0.029

## (二) 区域层面农村发展水平比较及变化

1. 四大地区及其各维度分指数均持续增长,西部与东北地区农村发展水平差距缩小。2011~2017

年，四大地区的农村发展指数及各地区各维度分指数都呈稳定增长趋势，东部、中部、西部和东北地区<sup>①</sup>农村发展指数分别从 0.626、0.442、0.345、0.428 上升到 0.858、0.701、0.602、0.636。从四大地区的比较情况来看，2011~2017 年，农村发展水平最高的都是东部地区，而中部、东北与西部地区显著落后于东部地区；该期间东北地区农村发展水平虽然一直高于西部地区，但两者的差距在不断缩小，两大地区农村发展指数的差距从 0.083 下降到 0.034。2017 年，虽然西部地区农村发展水平最低，指数为 0.602，但与 2016 年相比，西部地区指数提高幅度最大（见图 2）。

党的十八大以来，国家更加注重城乡之间及农村各地区之间的均衡发展，党中央从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全局出发，把扶贫开发摆在治国理政的突出位置，精准扶贫、精准脱贫取得了巨大成就，农村贫困人口持续快速减少。西部地区一直是中国脱贫攻坚的主战场之一，2017 年西部地区贫困人口占全国贫困人口的比重仍高达 53.6%，全国农村贫困人口 200 万以上的省份有 7 个，5 个在西部地区；14 个集中连片特殊困难地区中涉及西部的有 12 个<sup>②</sup>。中国的扶贫目标除了要让贫困人口不愁吃、不愁穿之外，还要保障其享受义务教育、基本医疗和住房安全（即“两不愁三保障”）。2013~2017 年，贫困地区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年均实际增长 10.4%，比全国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平均增长速度高 2.5 个百分点，同时，贫困地区居民教育、医疗、居住条件也有明显改善。这对于缩小西部地区与其他地区尤其是与之发展水平相邻的东北地区的农村发展水平差距具有重要作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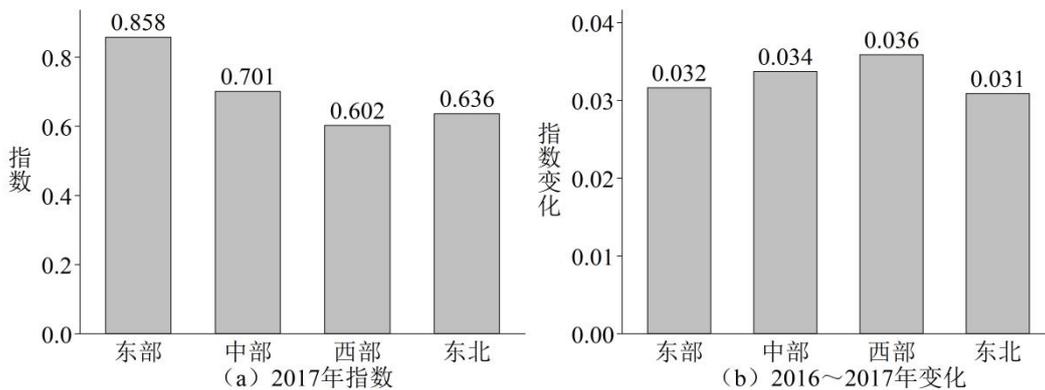


图2 2017年四大地区农村发展指数及变化

2.经济发展和生态环境改善对于东部和东北地区农村发展的带动作用明显，生态环境成为中部和西部地区农村发展水平提高的制约因素。分维度来看（见表3），2017年，经济发展、社会发展、生活水平、生态环境和城乡融合五个维度分指数最高的都是东部地区，除了生态环境，其他维度分

<sup>①</sup>在本文研究中，东部地区包括北京、天津、河北、上海、江苏、浙江、福建、山东、广东、海南10个省（市）；中部地区包括山西、安徽、江西、河南、湖北、湖南6省；西部地区包括重庆、四川、贵州、云南、陕西、甘肃、青海、宁夏、新疆、内蒙古、广西11省（区、市）；东北地区包括辽宁、吉林、黑龙江3个省。

<sup>②</sup>数据来源：《发改委：西部贫困人口在全国占比过半 贫困发生率5.6%》，<http://zjnews.china.com.cn/yuanchuan/2018-08-30/145361.html>

指数最低的是西部地区，生态环境维度分指数最低的是东北地区。在生活水平、生态环境和城乡融合维度，四大地区分指数的差距不大，但在经济发展和社会发展维度，东部地区的分指数明显高于其他地区。促进全国农村均衡发展应重点在农民收入、农村经济结构、农业现代化水平及教育、医疗、社会保障等公共服务领域缩小其他地区与东部地区的差距，特别是要缩小西部地区与东部地区的差距。

表3 分区域农村发展指数及维度分指数与变化

地区	指数类别	2011年	2016年	2017年	2011~2016年 平均变化	2016~2017年 变化
东部	总指数	0.626	0.826	0.858	0.040	0.032
	经济发展	0.654	0.846	0.883	0.039	0.036
	社会发展	0.550	0.735	0.781	0.037	0.046
	生活水平	0.525	0.854	0.891	0.066	0.037
	生态环境	0.676	0.747	0.770	0.014	0.024
	城乡融合	0.725	0.949	0.964	0.045	0.015
中部	总指数	0.442	0.667	0.701	0.045	0.034
	经济发展	0.464	0.593	0.620	0.026	0.027
	社会发展	0.363	0.517	0.562	0.031	0.045
	生活水平	0.291	0.675	0.735	0.077	0.060
	生态环境	0.605	0.700	0.710	0.019	0.010
	城乡融合	0.486	0.852	0.878	0.073	0.026
西部	总指数	0.345	0.567	0.602	0.044	0.036
	经济发展	0.297	0.403	0.430	0.021	0.026
	社会发展	0.289	0.446	0.498	0.031	0.052
	生活水平	0.258	0.625	0.689	0.073	0.065
	生态环境	0.546	0.645	0.651	0.020	0.006
	城乡融合	0.333	0.714	0.744	0.076	0.030
东北	总指数	0.428	0.606	0.636	0.035	0.031
	经济发展	0.299	0.428	0.464	0.026	0.035
	社会发展	0.359	0.476	0.517	0.023	0.041
	生活水平	0.334	0.696	0.739	0.072	0.043
	生态环境	0.469	0.556	0.574	0.018	0.018
	城乡融合	0.679	0.871	0.888	0.038	0.016

与2016年四大地区不同维度分指数相比，2017年东部和东北地区在经济发展和生态环境维度的分指数增幅均高于中部和西部地区，而生活水平和城乡融合维度分指数的增幅均低于中部和西部地区，四大地区社会发展维度分指数的增幅相当。比较结果显示，2017年，农民收入和农业现代化水平的提高、农村经济结构的调整以及农业生产环境和农村生活环境的改善对于东部和东北地区农村发展的带动作用相对明显，而促进城乡融合发展方面的体制机制建设和生活设施改善措施在中部

和西部取得了更好的成效，与此同时全国农村公共服务及社会治理水平普遍得到提高。

与2011~2016年期间四大地区不同维度分指数平均变化情况相比，2016~2017年各地区分指数增幅都有所下降，具体地，各地区生活水平和城乡融合维度分指数增幅均有所下降，而各地区社会发展维度分指数增幅均有所提高；中部和西部地区生态环境维度分指数增幅下降明显；东北地区经济发展维度分指数增幅略有提高，其他地区经济发展维度分指数增幅保持稳定。这表明，与2011~2016年相比，2017年各地区农村发展水平提升速度普遍有所下降，生活水平和城乡融合水平在经历快速改善和提升后进入平稳发展阶段，“振兴东北”战略在促进东北经济发展方面的作用逐渐显现，而生态环境改善趋缓成为中部和西部地区农村发展水平进一步提高的制约因素。

3.四大地区农村发展主要来源于社会发展和生活水平的提升，东部和东北地区各维度对指数增长的贡献相对均衡。2017年，不同维度对四大地区指数增长的贡献表现出以下特点（见图3）：①四大地区农村发展指数的增长主要来自社会发展和生活水平两个维度的提升，在东部地区社会发展维度对指数增长的贡献最高，贡献率为29.41%，在中部、西部和东北地区，生活水平维度对指数增长的贡献率最高，分别为35.85%、36.09%和27.96%。②生态环境和城乡融合维度对四大地区农村发展指数增长的贡献普遍较低，在中部和西部生态环境的贡献率最低，分别为6.04%和3.24%，在东部和东北地区城乡融合的贡献率最低，分别为9.67%和10.63%。③经济发展对西部地区农村发展指数增长的贡献率较低，仅为14.77%，而经济发展对东北地区农村发展指数增长的贡献率最高，为22.93%。④在东部和东北地区，五大维度对农村发展指数增长的贡献相比中部和西部地区更加均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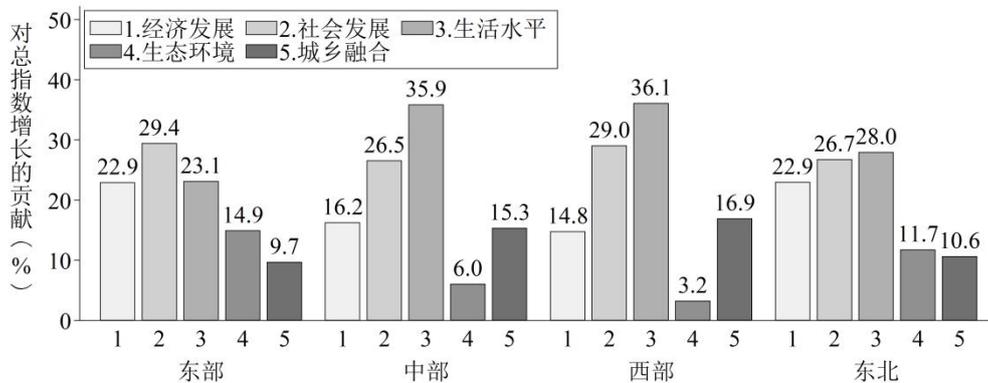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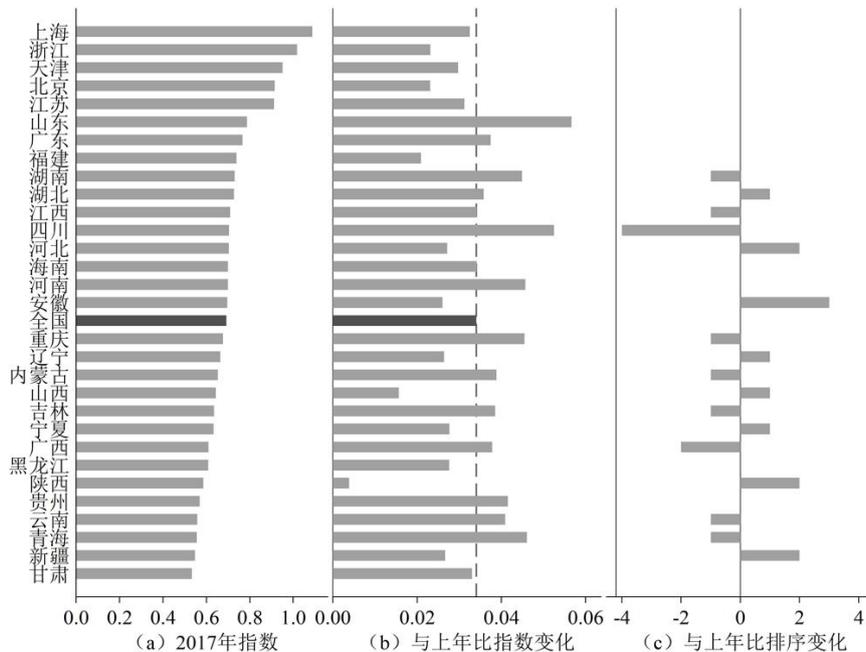
图3 2017年四大地区不同维度对总指数增长的贡献率

4.东部地区维度间发展最为均衡，各地区维度间发展失衡状况有所改善。在四大地区内部，五个维度的发展水平具有明显差异，还未实现农村各个方面均衡发展。2017年，四大地区维度分指数最高的均为城乡融合维度，东部地区维度分指数最低的是生态环境维度，中部地区维度分指数最低的是社会发展维度，西部和东北地区维度分指数最低的是经济发展维度（见表3）。2017年，东部地区五个维度分指数的最高值与最低值的比值为1.25，在中部、西部和东北地区该比值分别为1.56、1.72和1.92，表明东部地区维度间的发展最为均衡，东北地区维度间发展失衡最为严重。从与2016年比较的情况来看，2017年四大地区维度分指数的最高值与最低值的比值均有所下降，东部、中部、西部和东北地区该比值分别下降0.04、0.09、0.04和0.12。比较结果表明，四大地区维度间发展失

衡状况均有不同程度的改善。

### （三）省级层面农村发展水平比较及变化

1. 各省份农村发展水平普遍提高，生态环境维度贡献率为负值的省份数量最多。从省级层面来看，与2016年相比，全国各省份农村发展指数均有所提高，指数增幅超过全国平均水平（0.034）的省份有16个（见图4）。2017年，农村发展指数最高的是上海，指数为1.088，其次依次是浙江（1.018）、天津（0.951）、北京（0.915）和江苏（0.911）；农村发展指数最低的是甘肃，指数为0.533，其次依次是新疆（0.547）、青海（0.556）、云南（0.558）和贵州（0.569）。从地域分布上看，2017年农村发展指数最高的五个省份均在东部地区，最低的五个省份均在西部地区。从各省份2016~2017年农村发展指数的排序变化情况看，排名下降的有8个省份，排名上升的有9个，排名不变的有13个（见图4）。其中，排名下降最多的省份是安徽，下降了3位；排名上升最多的省份是四川，上升了4位。



率为负值；社会发展维度在安徽、福建的贡献率为负值；生态环境和城乡融合两个维度分别在 8 个省（区、市）和 5 个省（区、市）的贡献率为负值，两个维度的得分出现负增长的省份数量自 2011 年以来也分别都是最多的。

表 4 2017 年各省（区、市）农村发展指数及分维度贡献率

地区	2017 年发展 指数	2016~2017 年 变化	分维度贡献率（%）				
			经济发展	社会发展	生活水平	生态环境	城乡融合
全国	0.692	0.034	18.2	25.4	33.4	6.1	16.9
山东	0.787	0.057	13.2	32.8	18.3	24.9	10.8
四川	0.704	0.053	10.7	11.6	55.5	8.6	13.6
青海	0.556	0.046	11.4	73.7	7.2	3.3	4.4
河南	0.699	0.046	17.2	57.0	32.1	-8.2	1.9
重庆	0.677	0.045	15.2	35.2	39.7	-4.1	14.1
湖南	0.730	0.045	12.9	18.6	41.6	-0.6	27.4
贵州	0.569	0.042	16.3	14.7	26.1	24.8	18.1
云南	0.558	0.041	12.3	24.9	25.2	12.8	24.7
内蒙古	0.653	0.039	12.6	32.9	26.3	10.7	17.5
吉林	0.636	0.039	24.4	36.7	17.5	16.0	5.4
广西	0.610	0.038	19.8	3.7	40.6	25.4	10.4
广东	0.766	0.037	8.2	50.7	21.1	13.4	6.6
湖北	0.728	0.036	19.0	20.7	43.0	1.4	15.9
海南	0.700	0.034	19.5	43.5	28.3	10.0	-1.3
江西	0.710	0.034	25.1	14.3	28.7	28.5	3.4
甘肃	0.533	0.033	6.3	26.8	32.3	-4.9	39.6
上海	1.088	0.033	35.8	53.4	20.9	-10.0	-0.1
江苏	0.911	0.031	29.6	17.4	31.9	9.3	11.9
天津	0.951	0.030	16.0	14.2	7.4	66.7	-4.3
宁夏	0.634	0.028	15.9	21.3	64.3	8.1	-9.5
黑龙江	0.609	0.028	26.7	11.5	54.1	3.1	4.8
河北	0.703	0.027	20.4	38.5	25.2	1.4	14.6
新疆	0.547	0.027	18.1	41.0	29.6	-12.5	23.8
辽宁	0.665	0.026	16.8	28.3	15.9	14.7	24.3
安徽	0.696	0.026	14.9	-9.9	41.5	22.0	31.5
浙江	1.018	0.023	45.1	30.3	-3.1	19.1	8.7
北京	0.915	0.023	28.4	66.6	44.0	-36.4	-2.6
福建	0.739	0.021	33.6	-92.5	47.3	41.3	70.2
山西	0.644	0.016	-0.4	61.0	20.0	1.6	17.8
陕西	0.585	0.004	127.5	58.3	226.0	-463.8	152.0

注：表中省（区、市）按 2016~2017 年农村发展指数变化从大到小排序。

2.农村发展水平在省份间呈“两端分化、中间趋同”的分布特征，省份间发展差距趋于缩小。2011~2017年，农村发展水平最高的几个省份的指数显著高于其他省份，农村发展水平最低的几个省份的指数明显低于其他省份，而农村发展水平居中的近20个省份的指数非常接近，省份间农村发展水平整体上呈“两端分化、中间趋同”的分布特征。2017年，农村发展水平最高和最低的五个省份的农村发展指数平均值分别为0.977和0.553，两者的比值为1.767，比2016年低了0.075；全国所有省份农村发展指数的变异系数为0.195，比2016年低0.011。2011~2017年，农村发展水平最高和最低的五个省份农村发展指数平均值之比持续下降，省份间农村发展指数的变异系数也持续下降，表明近年来中国省份间农村发展水平差距呈缩小趋势（见图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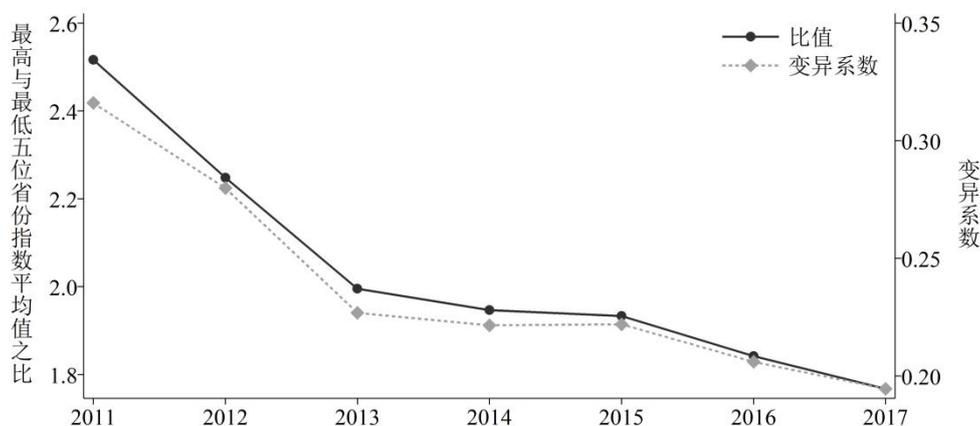


图5 2011~2017年最高五位与最低五位指数平均值比值及变异系数

3.经济发展和社会发展维度省份间差距较大，生态环境维度省份间差距呈扩大趋势。从不同维度的省份间差异来看，2017年，经济发展维度的差距最大，维度分指数的变异系数达到0.380，其次是社会发展维度（0.337）、生态环境维度（0.198）和生活水平维度（0.178），城乡融合维度的地区差距最小，维度分指数的变异系数为0.150（见图6）。与2016年相比，除了生态环境维度，2017年其他维度分指数的变异系数均有所下降，省份间差距均有所缩小。2011~2017年，五个维度分指数的变异系数都呈下降趋势，生活水平和城乡融合维度分指数的变异系数下降明显，经济发展和社会发展维度分指数的变异系数一直处于高位，生态环境维度分指数的变异系数在2015年之前一直是五个维度中最低的，2015年以后在五个维度中的排序上升且变异系数有提高趋势。综合来看，2011~2017年中国农村发展水平省份间差异缩小的主要贡献来自生活消费水平、生活设施条件、城乡融合方面发展差距的缩小，而进一步缩小省份间农村发展水平差距应重点缩小各省份在经济发展和社会发展方面的差距，同时要采取措施预防生态环境维度省份间差距的扩大。

从各三级指标标准化值的变异系数看，2017年，社会发展维度中的农村社会养老保险人均支出的省份间差距最大，变异系数达到1.181。变异系数最小的指标依次是城乡融合维度中的城乡居民人均教育文化娱乐支出比和城乡居民人均消费支出之比，以及生态环境维度中的万元农业增加值用水量，以上指标的变异系数分别为0.109、0.192和0.197，表明以上几个方面的省份间差距较小。2017年，新疆有5个指标的值是在全国30个省（区、市）中最低的，获得最低值的指标数量最多；贵

州有 3 个指标的值是全国最低的；青海、甘肃、广西、北京则分别有 2 个指标的值是最低的。值得注意的是，2017 年北京单位农林牧渔业增加值电力消耗为 0.162 千瓦时/元，是全国最高的，而且 2011 年北京万元农林牧渔业增加值电力消耗也是最高的，2017 年比 2011 年高了 29.6%，指标标准化的值也降至-0.304；2017 年，贵州有效灌溉面积占耕地面积比重为 24.7%，比 2011 年最低值 25.4%（甘肃）还要低 0.7 个百分点，标准化的指标值降至-0.01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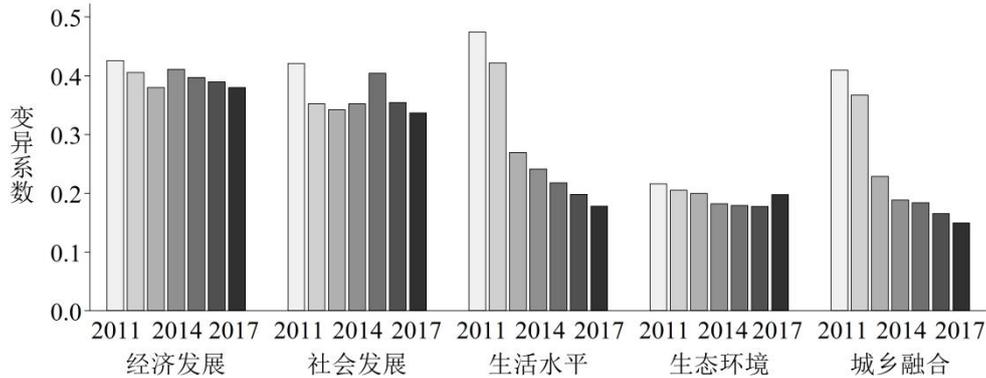


图 6 2011~2017 年分维度省份间差距及变化

4. 维度间发展失衡在西部与东北地区省份更突出，但普遍趋于缓解。基于各省份不同维度分指数的比较情况，2017 年，各省份发展水平最高的维度集中在城乡融合，发展水平最低的维度集中在经济发展和社会发展（见表 5）。从各省份发展水平最高的维度看，2017 年，云南、贵州、广西 3 个省（区、市）为生态环境维度，宁夏、山东、四川、陕西、北京 5 个省（区、市）为生活水平维度，上海为社会发展维度，浙江为经济发展维度，其他 20 个省（区、市）为城乡融合维度。从各省份发展水平最低的维度看，宁夏、云南、山西、新疆、内蒙古、青海、甘肃、辽宁、吉林、海南、黑龙江 11 个省（区、市）为经济发展维度，江西为生活水平维度，浙江、上海、陕西、北京、广东 5 个省（区、市）为生态环境维度，其他 13 个省（区、市）为社会发展维度。

表 5 2017 年发展水平最高与最低维度的省份构成

		发展水平最高的维度				
		经济发展	社会发展	生活水平	生态环境	城乡融合
发展水平最低的维度	经济发展			宁夏	云南	山西 新疆 内蒙古 青海 甘肃 辽宁 吉林 海南 黑龙江
	社会发展		山东 四川		贵州 广西	江苏 福建 河南 重庆 湖南 天津 湖北 河北 安徽
	生活水平					江西
	生态环境	浙江	上海	陕西 北京		广东

从各省份五个维度分指数的最高值与最低值的比值来看，维度间发展最协调的省份主要分布在

东部，发展失衡最严重的省份主要分布在东北与西部地区（见图7）。2017年，五个维度发展最协调的省份依次是广东、浙江、江西、江苏和天津，其维度分指数的最高值与最低值的比值分别为1.22、1.29、1.42、1.44和1.44；五个维度发展水平失衡最严重的省（区、市）依次广西、甘肃、内蒙古、黑龙江和吉林，其维度分指数的最高值与最低值的比值分别为3.00、2.35、2.31、2.22和2.22。与2016年相比，2017年大多数省份在五个维度的发展水平上变得更加协调，22个省份五个维度分指数的最高值与最低值的比值出现下降，降幅最大的省份依次是河南、重庆、吉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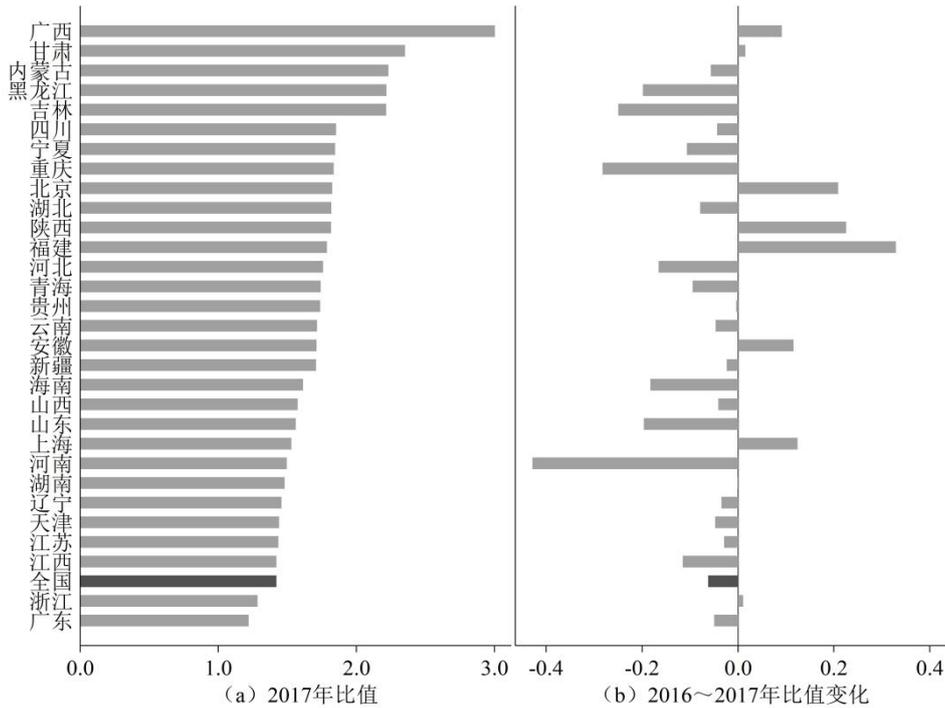


图7 不同维度均衡发展状况的省份间差异及变化

## 五、总结与思考

基于2011~2017年中国农村发展指数，本文从全国、区域（四大地区）和省级层面对中国农村发展进程进行了测度及地区间的比较研究。研究表明：①农村发展水平在全国、区域和省级三个层面稳步提高，农村发展的主要贡献来自社会发展和生活水平的提升，而城乡融合对农村发展的贡献率有明显下降。②四大地区农村发展水平存在一定差距，西部与东北地区的差距缩小，经济发展和生态环境改善对于东部和东北地区农村发展的带动作用明显，生态环境成为中部和西部地区农村发展水平进一步提高的制约因素。③农村发展水平在省份间继续呈“两端分化、中间趋同”的分布特征，省份间农村发展差距趋于缩小。④经济和社会发展维度存在明显的省份间差距，尤其是省份间以农村社会养老保险人均支出为代表的社会保障与基本公共服务的差距较大，生态环境维度省份间差距有所提高且生态环境维度对农村发展指数的贡献率为负值的省份数量最多。⑤全国各省份维度间发展失衡问题仍然存在，西部和东北地区各省份维度间发展失衡更为突出，但这种失衡

趋于缓解。

在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决胜期和乡村振兴战略的快速推进期，2019年中央“一号”文件又进一步强调坚持农业农村优先发展，为农村发展注入新的动力。基于当前“三农”工作要完成的硬任务和本文研究所反映出的农村发展状况及存在的问题，今后继续深化农村改革、推动农村发展应注意以下两个方面：

第一，未来要继续深化对农村综合发展内涵的认识，从经济、社会、生活、生态、城乡融合等不同维度出发促进农村各领域全面发展，尤其要注重城乡融合发展对农业农村优先发展的重要意义。2017年城乡融合维度分指数虽然最高，但与2011~2016年相比，城乡融合维度对农村发展的贡献率大幅下降。因此需要以协调推进乡村振兴战略和新型城镇化战略为抓手，重塑城乡关系，促进城乡融合。为此，不仅要促进小农户与现代农业发展有机衔接，还需要深化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激活农村闲置资源，打通资源变资本、变财富的通道。

第二，继续促进四大区域间和省份间农村的协调发展，重点提高西部地区和东北地区农民收入和农业现代化水平，着力消除西部和东北地区与东部和中部地区在农村教育、医疗、社会保障等公共服务领域的差距，预防生态环境维度地区差距的扩大。同时，着力消除以广西、甘肃、黑龙江为代表的西部和东北地区省份所面临的农村各维度间发展失衡问题。

#### 参考文献

- 1.陈锡文，2002：《环境问题与中国农村发展》，《管理世界》第1期。
- 2.崔悦怡，2014：《中国西部地区农村发展的综合评价》，《生产力研究》第2期。
- 3.樊纲、王小鲁、张立文、朱恒鹏，2003：《中国各地区市场化相对进程报告》，《经济研究》第3期。
- 4.方杰，2007：《发展农业循环经济，促进四川资源节约、环境友好型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中国农村经济》专刊。
- 5.郭翔宇、余志刚、李丹，2008：《社会主义新农村的评价标准、指标体系与方法》，《农业经济问题》第3期。
- 6.侯彦林、周永娟、李红英、赵慧明，2008：《中国农田氮面源污染研究：I 污染类型区划和分省污染现状分析》，《农业环境科学学报》第4期。
- 7.黄文新、黄在鸣，1991：《农业现代化指标体系及其应用》，《中国农村经济》第9期。
- 8.蒋和平、黄德林、郝利，2005：《中国农业现代化发展水平的定量综合评价》，《农业经济问题》增刊。
- 9.蒋远胜、蒋和平、黄德林，2005：《中国农村全面小康社会建设的综合评价研究》，《农业经济问题》增刊。
- 10.柯炳生，2000：《对推进我国基本实现农业现代化的几点认识》，《中国农村经济》第9期。
- 11.孔祥智，2012：《农业农村发展新阶段的特征及发展趋势》，《农村工作通讯》第2期。
- 12.刘长全、韩磊，2016：《中国农村发展进程及地区差距：现状、问题与思考》，《农村经济》第12期。
- 13.孙文生、靳光华，2001：《论中国农村经济的发展阶段与增长特征》，《农业经济问题》第3期。
- 14.魏后凯，2017：《农业农村优先发展的内涵、依据、方法》，《农村工作通讯》第24期。
- 15.徐勇、邓大才、任璐、胡雅琼，2014：《中国农民状况发展报告2013（社会文化卷）》，北京：北京大学出版社。

- 16.徐仲安、张晓林、程选、段进鸿，2014：《中国农村居民幸福指数研究》，北京：中国财政经济出版社。
- 17.闫周府、吴方卫，2019：《从二元分割走向融合发展——乡村振兴评价指标体系研究》，《经济学家》第6期。
- 18.余谦、高萍，2011：《中国农村社会福利指数的构造及实测分析》，《中国农村经济》第7期。
- 19.张颖聪：2011：《基于PCA-DEA模型的农村生态环境评价研究》，《农业技术经济》第6期。
- 20.赵颖文、吕火明，2016：《农村全面小康建设评价体系的构建及区域差异性研究》，《农业经济问题》第4期。
- 21.周义、张莹、任宏，2014：《考虑分布不均衡影响的中国农村社会福利测度》，《统计与决策》第19期。

(作者单位：中国社会科学院农村发展研究所)

(责任编辑：陈静怡)

## **China's Rural Development Progress and Regional Comparison: A Study based on Assessment of China's Rural Development Index from 2011 to 2017**

Han Lei Wang Shukun Liu Changquan

**Abstract:** Based on China's Rural Development Index which is composed of 25 indicators in five dimensions, namely, economic development, social development, living standards, ecological environment and urban-rural integration, this article measures rural development progress at national, regional and provincial levels from 2011 to 2017 and conducts a comparative analysis among regions. The results show that rural development level has improved steadily at all levels and the major contribution comes from the improvement of social development and living standards, but the contribution rate of urban-rural integration has significantly decreased. The gap between rural development in Western and Northeastern regions has narrowed. Ecological environment has become a constraining factor for further development of rural areas in Central and Western regions. Obvious disparities exist among regions both in the dimensions of economic development and social development, the disparities among regions in the dimension of ecological environment are enlarged and the number of regions with a negative contribution rate is the largest. The imbalance between dimensions still exists but tends to alleviate generally. To promote the revitalization of rural areas, it is necessary to deepen the understanding of the connotation of comprehensive development of rural areas, improve the leading effect of urban-rural integration on rural development, promote balanced development of all regions, reduce the imbalance among provinces, and overcome ecological environment constraint on rural development in Western and Northeastern regions.

**Key Words:** Rural Development Index; Rural Economy; Rural Society; Living Standard; Ecological Environment; Urban-rural Integration